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4 日召开，会议采用传真方式表决，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整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我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（2012）6 号文《关于对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集团)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，公司按该决定中所述问题逐项进行了原因分析，制定了整改措施。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《关于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有关问题的整改报告公告》。

二、 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。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。

三、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签订《综合服务协议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。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中的第二项、第三项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四日